

证券代码：874367

证券简称：浙江钙科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并重新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11 日 9：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367	浙江钙科	2025 年 7 月 7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八）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

取消原定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原因及新股东大会会期安排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年第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原定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 5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0）。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及 2025 年 6 月 18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延期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8）《关于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再次延期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9），将原定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

公司根据整体工作进度安排，在保证规范治理的情况下，经董事会综合考虑，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提请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除上述情况外，会议召开方式、出席对象、会议地点、会议审议等事项均不发生变化。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给予的支持和理解。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以现金增资方式参与安徽钙科增资扩股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以现金增资方式参与安徽钙科增资扩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3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 <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条的议案》	√
4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的议案》	√
5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审计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	√

	的资产定价公允性、合理性的议案》	
7	《关于批准<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上述提案公司已经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一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2、3、4、5、6、7、8）；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加盖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4）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5）办理登记手续可以信函、电子邮件、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7 月 11 日上午 9：00 前

（三）登记地点：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甘晓建，联系电话：0572-6290521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与会人员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浙江钙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6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